



參考編號 :ECA/2018/19-241

敬啟者：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女童軍服務 - 元朗區晉陞儀式暨「童」樂日嘉年華

本校 女童軍 (13th NT COY) 將舉辦以下由香港女童軍總會元朗分會舉辦的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能夠參與：

活動名稱：	女童軍服務 - 元朗區晉陞儀式暨「童」樂日嘉年華	參加對象：	所有隊員 (10 人)
日期：	2019 年 4 月 13 日 (星期六)	負責老師：	莫琛琛老師
地點：	元朗朗屏邨惠州學校	時間：	上午 9 時至下午 12 時 30 分 (需於活動前 15 分鐘報到)
備註：	1. 制服：女童軍制服連帽 2. 費用：每位\$10 (由本隊隊費資助) 3. 活動內容：各組別晉陞儀式、「童樂之最」展板設計比賽、頒獎典禮		

請填妥下附回條，於 **2019 年 4 月 10 日** 交回負責老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假若服務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負責老師將盡快通知家長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

余國健校長

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

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女童軍服務 - 元朗區晉陞儀式暨「童」樂日嘉年華 (2019 年 4 月 13 日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  同意 /  不同意 敝子弟 \_\_\_\_\_ ( \_\_\_\_\_ 班 \_\_\_\_\_ 號 \_\_\_\_\_ 隊) 參加。

- \* 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- 敝子弟有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 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\*請在適當  內劃上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負責老師存檔